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110 年度臨時人員第 1 次甄選

口試名單及注意事項

110.03.10

編號	姓名	注意事項
1	黃加芬	<p>一、報到時間為上午 9 時 45 分至 10 時，請應考人依規定時間內報到，逾報到時間經唱名三次未到者，視為棄權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試。</p> <p>二、請應考人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(限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 IC 卡，請擇一攜帶)供查驗，並依指定時間及地點應試；未攜帶前述指定身分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。若因身分證件照片辨識困難，必要時得拍照存證。</p> <p>三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，應試者進入本分署應配戴口罩(請自備)，並配合於大門口保全處量測體溫。倘體溫超過 37.5 度，將請其離開本分署，並改以手機視訊方式接受口試。</p>
2	羅唯真	
3	謝怡君	
4	呂佳穎	
5	林培婷	
6	張君儀	
7	黃湘玲	
8	林淑真	
9	李貞穎	
10	蕭皓蓉	
11	林竺萱	
12	薛子瑄	
13	陳盈仔	
14	周佳穎	
15	張尹晞	